

中工网公告

中工网是中华全国总工会主管、工人日报社主办、中国工会网络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和管理的大型综合性中央新闻网站

江苏省阜宁县人民法院公告

(2026) 苏0923民初2843号

高永：

本院受理原告奚廷冬与被告颜井星、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盐城中心支公司、高灿、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公司、苏州世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高永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

(2026) 苏0923民初284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文：一、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奚廷冬因本起交通事故所致损失86901.5元；二、被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奚廷冬因本起交通事故所致损失86901.5元；三、驳回原告奚廷冬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4027元，由原告奚廷冬负担271元、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负担1878元、被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公司负担1878元；鉴定费2300元，由原告奚廷冬负担154元、被告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分公司负担1073元、被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南分公司负担1073元。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也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江苏省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特此公告。

中 工 网
公 告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8月31日中工网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工网公告”下载)